

立法會交通事務委員會

大埔和北區的區域交通控制系統

目的

在二零零一年三月十六日的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參閱一份名為“資訊科技在運輸管理方面的應用”的文件後，得悉政府計劃由二零零一年起，分階段把區域交通控制系統擴展至覆蓋所有新市鎮。委員知道該系統首先會擴展至大埔和北區，並要求當局提供有關這項計劃的更詳盡資料。本文件現向委員提供補充資料。

背景

2. 一九七七年，區域交通控制系統首先在九龍推行，其後逐步擴展至港島、荃灣和沙田新市鎮。到目前為止，我們的經驗證明，該系統可大大提高燈號控制路口的管理成效，減少駕車人士的行車時間、交通阻延和停車次數。

3. 近年大埔和北區迅速發展，以致交通運輸方面的需求顯著增加。最新的交通統計資料顯示，上述兩個地區的每日交通流量在一九九二年至一九九九年間不斷增加，增幅由 34% 至 60% 不等。推行區域交通控制系統，可減少車輛停車的次數和行車時間，從而能夠有效地使用現有路面。

4. 上述兩個地區現有大量以燈號控制的路口。預計這類路口會由目前的 113 個，增至二零零三年的大約 120 個。裝設

區域交通控制系統後，所有交通燈控制器會連接到位於荃灣的區域交通控制中心內的中央電腦。通過中央電腦的監察及控制，該系統可：

- 在中央調節交通燈的燈號時間，以配合實際的交通情況，從而盡量減少駕車人士所受的阻延；
- 使交通燈的操作更協調得當，以減少車輛在燈號前停車的次數；
- 在片刻間找出失靈的交通燈，以便迅速修理。

5. 建議的閉路電視系統讓區域交通控制系統控制室內的交通管理員可以監察交通情況，並得知任何涉及道路交通事故，以便迅速採取補救措施。閉路電視攝影機會設於重要的路旁位置，並會連接到運輸署的區域交通控制中心，和警務處的交通控制中心。

6. 根據本港其他地區的經驗，我們預計在全面實施區域交通控制系統後，行車時間、交通阻延和停車次數平均會分別減少 30%、50% 和 40%。

建議

7. 我們建議在大埔和北區實施區域交通控制系統，預算所需費用為 1.01 億元。

8. 這項計劃範圍包括：

- (a) 在大埔和北區的路口裝設 120 個交通燈控制器；
- (b) 在荃灣的運輸署區域交通控制中心裝設一個中央電腦控制系統；
- (c) 裝設車輛探測器，以探測道路上即時的交通情況；
- (d) 裝設 30 部閉路電視攝影機，以便提供即時的視像交通資料；
- (e) 在警務處的交通控制中心和運輸署的緊急事故交通協調中心，加設閉路電視控制/監察設備；
- (f) 獲取電訊服務的有關裝置。

9. 撥款申請如獲批准，我們會在二零零一年十一月展開裝設工程，以期在二零零三年十一月竣工。

公眾諮詢

10. 我們已先後在二零零零年十一月十六日和十一月二十日，分別就建議中的工程諮詢大埔區議會和北區區議會屬下的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兩個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均表示強烈支持這項計劃。

未來路向

11. 我們計劃在二零零一年四月四日諮詢工務小組委員會，並打算在二零零一年四月二十七日請財務委員會批准撥款，以推行這項計劃。

徵詢意見

12. 請委員就這項計劃提出意見。

運輸局

二零零一年三月